

世界名家经典短篇小说丛书

丛书主编 冯道如

孤独

[美] 舍伍德·安德森 等 著
陈龙 等 译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世界名家经典短篇小说丛书

丛书主编 冯道如

孤独

[美] 舍伍德·安德森 等著
陈龙 等 译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孤独 / (美)安德森(Anderson, S.)等著;陈龙等译. —南京: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5
(世界经典短篇小说丛书. 第3辑)
ISBN 978-7-5399-8498-8

I. ①孤… II. ①安…②陈…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48899 号

书 名 孤 独

著 者	(美)安德森 等
译 者	陈 龙 等
责任编辑	黄孝阳 聂 斌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52×960 毫米 1/16
印 张	12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8498-8
定 价	30.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 *Contents*

- 阿 拉 比 001
[爱尔兰] 詹姆斯·乔伊斯
董 熠 译
- 植 树 的 人 009
[法] 让·季奥诺
秦 璐 译
- 母 狼 019
[意] 乔万尼·维尔加
陆靖沂 译
- 月 光 025
[法] 莫泊桑
周嘉慧 译

鼻子	031
[日]芥川龙之介	
黄悦生 译	
乡村医生	039
[奥地利]卡夫卡	
马丹 译	
两个赶牛人	047
[英]沃尔特·司各特	
黄园园 译	
瓦妮娜·瓦尼尼	073
[法]司汤达	
林敏 译	

神童	099
[德] 托马斯·曼	
陈龙译	
灾难	109
[丹麦] 约尔根·尼尔森	
杜佳芮译	
死者	117
[爱尔兰] 詹姆斯·乔伊斯	
安俊译	
黄玉袖扣之谜	161
[美] 詹姆斯·瑟伯	
刘洋译	

孤 独	165
[美] 舍伍德·安德森	
陈 龙 译	
为革命而牺牲的	175
[苏] 左琴科	
苏昀晗 译	
澡 堂	181
[苏] 左琴科	
苏昀晗 译	

阿拉比^①

[爱尔兰] 詹姆斯·乔伊斯

董 熠 译

① 阿拉比 (Araby) 是 1894 年 5 月 14 日都柏林曾经举办过一场名为“大东方节日” (Grand Oriental Fete) 的市集活动，接连举办六天，阿拉比代表充满神秘的东方幻想。《阿拉比》是英国文坛巨匠詹姆斯·乔伊斯的著名代表作品《都柏林人》中的一篇。该书是一部由十五个故事组成的现实主义短篇小说集，以作者的家乡都柏林为背景，生动地描绘了二十世纪初该城市的社会人生百态，成功地展示了不同身份的人物同僵死和瘫痪的社会之间的激烈冲突以及他们失败之后痛苦不堪的感受。

我住在北里士满街，这是条死胡同，除了赶上附近那所基督教兄弟会学校放学的时辰外，其他时候都很安静。胡同的尽头是一座无人居住的二层小楼，它没有和其他住房连在一起，而是独自占据着一大块地方。街上住的居民都是些体面人，彼此打照面时无不挂着故作深沉的面孔。

我们这座房子之前的租客是一位牧师，他就是在后厅的起居室里去世的。这屋子封闭得太久了，空气中满是霉味，厨房后边那间废弃的空屋子里更是凌乱，写废的旧纸张散了一地。我在里面扒拉出几本平装书，书页卷了边，纸张也受了潮，其中一本是沃尔特·司各特的《修道院院长》，一本《虔诚的教友》，一本《维多克回忆录》。我喜欢最后一本，因为它的书页是黄色的。房子的后面有个大花园，花园中央有棵苹果树，还有些蔓生的灌木丛，我在那里找到一个锈迹斑斑的自行车打气筒，那是已故的牧师留下的。他乐善好施，他在遗嘱里将所有的钱都捐给了教会组织，只把房里的家具留给了他妹妹。

冬天来临的时候，白昼就会变得越来越短，还没到晚饭时，天就已经快黑了。我们在外边玩耍，此时的街道上光线昏暗，路旁的房屋愈加显得阴沉。头顶上的天空呈现出变幻莫测的紫色，路两旁的灯杆支着点点光亮伸向天际，那光线在凛冽的寒气中似乎也显得有些虚弱。寒冷刺骨，我们不得不跑来跑去让自己暖和起来，嬉闹声回荡在

空荡荡的街道中。照着原计划，我们从黑暗泥泞的小路绕到房子的背后去玩，在那里跟村舍那边过来的臭小子们为抢地盘干了一仗，他们真是很不好对付。然后我们去了那个满是泥泞的园子后面玩，那里的火炉灰坑冒着刺鼻的气味；我们又去了马厩，里面臭烘烘的，马夫正在替马梳理着鬃毛，有时需要摆弄一下扣在马身上的马具，金属碰撞发出乐曲般的叮咚声响。等我们回到大街上的时候，家家户户厨房里的灯都亮了起来。如果这时我舅舅刚好从街角那边走过来，我们就得找个他看不见的地方躲起来，直到他进屋；又或者如果曼根的姐姐出来叫她弟弟回去喝茶的话，我们得继续躲着，看着她在那里东张西望，等她回屋后我们才能出来，如果她一直站在那里不回去，我们就不得不老老实实地现身。她站在那里等我们，半开的门里透出的灯光勾勒出她曼妙的剪影。通常她弟弟都会心不甘情不愿地讽刺她几句，每当这时候，我就会靠在一旁的栏杆上一直看着她，她转身离去的时候，裙角会划出美好的弧度，柔软的发梢一甩一甩的，动人心弦。

每天早上我都会趴在前厅的地板上望着她家的屋门。我将百叶窗拉到离窗框不足一英寸的地方，这样就不会被发现。当她出现在大门台阶前的时候，我感觉心都要跳出来了。我赶忙拿起书跑出屋子跟上她。我跟在她身后，她褐色的背影落入我眼中，显得那么有魅力，走到岔路口得分开的时候，我才会加快脚步从她身旁走过。这是每天早上都要上演的场景。除了日常的寒暄外，我从未跟她说过多余的话，但是她的名字就像魔咒一样，能让我全身的血液都愚蠢地燃烧起来。

就算在最不适合想入非非的时间地点，她的倩影也从未自我脑海中抹去过。每个星期六的晚上我都得跟随舅母去市场买东西，帮她提袋子。我们穿梭在热闹的街上，在醉醺醺的汉子和讨价还价的妇人们中间挤来挤去，喧嚣中夹杂着劳工们的咒骂声，店铺伙计尖着嗓子的吆喝声从装着猪头肉的桶子旁边传来，街头卖唱的用鼻音哼着多诺万·罗萨的《大家一起来》，有时也会唱些表现民众生活艰辛的那种民谣。这些喧嚣声交汇在一起，让我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仿佛置身于寂静的喧哗中，我想象着自己正捧着圣杯从众多敌人之间安然穿行，耳边充斥着古怪的祈祷语和祝词，而我的舌尖萦绕的却是她的名

字，几度呼之欲出。我的眼中总是充满泪水（却不知为何），内心的狂潮有时感觉像要冲破胸腔喷涌而出。我很少考虑未来，不知道今后会不会跟她讲话，如果会的话，我要怎样将自己内心这茫然的爱慕表达出来。但当她一开口说话时，我就感觉自己好像变成了一架竖琴，她的话语就像拨动琴弦的纤长手指，我完全跟随着她的旋律，忘记了自己，忘记了所有。

一天晚上，我去了后厅的起居室，也就是那位牧师去世的地方。那天晚上夜色浓重，外面下着雨，房子里空空荡荡没有声响。一扇窗户破了，密集的雨针砸在地上飞溅开来，像是在欢快地嬉闹玩耍，我静静地聆听着外面雨点打落在土地上的声响，凝视着远处的灯火人家。我很感激自己的视野里只有这些东西。我所有的感知似乎都渐渐藏匿起来，知觉似在潮水般退去，我紧紧地合住双掌，直到它们情不自禁地颤抖起来，我口中不断喃喃道：“哦，爱情！哦，爱情！”

最后她终于同我讲话了。当她对我说出第一句话的时候，我慌乱得不知道该如何去回答才好。她问我是否会去阿拉比，我忘记自己回答究竟是“是”还是“不是”；她说那是个很棒的市集，她很想去那里。

“那你为什么不去呢？”我问。

她说话的时候不断地摆弄着腕子上的银链子。她说她去不了，因为那个星期她得在修道院里静修。她弟弟正和另外两个男孩子抢帽子玩，我独自一人靠在栏杆上，她扶住栏杆一角，朝我低下头来，对街的灯光照过来，她那光洁白皙的脖颈，乖巧垂落的长发，还有扶着栏杆的柔弱无骨的手，越发明晰地映入我眼帘。她就那样随意地站在那里，灯光照着她的半边裙子，恰好可以看到里面衬裙的白边映了出来。

“真羡慕你能去。”她说。

“如果我去的话，”我说，“我会给你带东西回来的。”

自从那天晚上之后，我就没日没夜地被各种愚蠢念头折磨着。我一边巴望着周六之前的日子要是能直接跳过就好了，一边烦躁地应付着学校的功课。无论是夜晚躺床上睡觉，还是白天坐在教室里上课，

她的身影总会浮现在我眼前。阿拉比这个带着东方魔幻色彩的字眼召唤着我，那充满魔力的声音仿佛来自一片虚空。我跟舅母请假说周六晚上我要去趟集市，所以不跟她一起出去了，她有些吃惊，说希望不是共济会的什么活动^①。我在课堂上几乎不怎么回答问题，老师的脸色从和蔼逐渐转向严厉，我知道他是希望我不要再这么蹉跎下去。但我无法集中恍惚的精神，我对生活中应该做的那些正事已经没有什么耐心了，那些阻挡着我的渴望的正经事，现在对我来说就像小孩子的游戏一样，单调得令人生厌。

到了星期六早上，我迫不及待地提醒舅舅我晚上要去趟集市。他正在衣帽架前烦躁地找着帽刷，草草地回了我句：

“好了，孩子，我知道了。”

因为他还在客厅里，所以我不能像往常一样趴在靠近窗户的地板上看着她出门没。我心情落寞地离开了家，慢慢地向学校走去。外面寒冷刺骨，我开始忧心起来。

午饭的时候舅舅还没有回来。不过现在还早，我在屋里坐了一阵子，一直盯着钟表看，真到那滴答声开始令我心烦，才走了出去。我爬着楼梯上了楼，那些阴冷空旷的屋子让人感觉很放松，我哼着歌在其间穿梭着。透过屋子的前窗我看到伙伴们在下面的街上玩耍。他们的嬉闹声传来，微弱而模糊。我将前额靠在冰冷的玻璃上，望向她住的那栋黑漆漆的房子。我也许在那里站了有一个小时，眼中全是她那天的身影，灯光下曲线优美的脖颈，栏杆上倚着的纤柔手指，还有衣裙下透出的衬裙边角。

我再次下楼的时候发现莫瑟太太坐在炉边。她是当铺的老板娘，一个爱唠叨的老寡妇，喜欢带着某种虔诚的目的收集旧邮票。我不得不坐在茶桌旁忍受她在那里嚼舌根子。晚饭已经迟了一个小时，但舅舅还没有回来。莫瑟太太起身准备告辞，并说她很抱歉不能再等下去了，现在已经八点过了，她不想太晚回去，夜里的寒风比较伤身子。

^① 这里主人公的舅母可能以为他去的是义卖市场（bazaar 有义卖市场的含义），所以说“希望不是共济会的工作之类的”。

她一走我就不由自主地握紧拳头，焦躁地在屋里来踱来踱去。舅母说：

“真是上帝不眷顾，恐怕你今晚去不了集市了。”

九点的时候，门口传来舅舅用钥匙开门的声音。我听见他在那里自言自语，衣帽架被外套压得晃动起来。我能从声音分辨出他在干什么。晚饭吃到一半的时候，我向他要钱去集市。他早把这事儿给忘了。

“那里的人早回去睡觉了，没准儿都醒了一回了。”他说。

我一点也不觉得好笑。舅母在一旁开始为我说着好话：

“你就不能给他些钱让他去么？都是你让他等了这么久。”

舅舅说他很抱歉忘了这件事。还说他一直信奉一句老话：“只学习不玩耍，聪明孩子也变傻。”他问我要去哪，我不得不第二次告诉他。他又开始问我是否听过《阿拉伯人永别战马》，我离开厨房的时候他正开始给舅母背诵那篇作品的开场白。

我紧握着钱币，沿着白金汉大街大步向车站走去。街上熙熙攘攘的顾客和闪耀的灯光不断提醒着我此行的目的。我坐在一列空荡荡的火车的三等车厢里，经过漫长难耐的等待之后，火车终于缓慢移动了。火车在零落的房屋间蜿蜒行进，越过冷冷闪光的河流。到韦斯特兰街区那一站，一群人推挤着车门要上车，都被乘务员给挡了回去，说这趟车是开往集市的专列。我独自一人坐在空荡荡的车厢里。几分钟后，火车停靠在了一个临时搭建的木制站台前。我下了车走上大路，看到有表盘发光的大钟，还有十分钟就十点了。我走到一栋高大的建筑前，看到了那个充满魔力的名字。

我找不到任何只用花六便士就能进的入口，又害怕再耽搁下去集市会关门，便飞快地从一个十字转门进入，顺手递给面色疲倦的看守一个先令。走进来后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巨大的大厅，四周环绕着有厅堂一半高的长廊。几乎所有的店面都关门了，大厅的大部分笼罩在黑暗之中。我感到很寂静，像是那种仪式结束后蔓延在教堂里的寂静。我胆怯地走向商场中央，未打烊的店铺前聚集着一些人。两个男人正站在帘子前数着托盘里的钱，那帘子上面有用彩灯拼出的一行字

“音乐餐厅”，硬币碰撞的清脆响声传入耳际。

我费了好大劲才想起此行的目的，我进了一家店，看起瓷瓶和雕花茶具来。店门口有个年轻女子正在同两位年轻男士聊天。我注意到了他们的英国腔，便开始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他们谈论的内容。

“哦，我可从来没那样说过！”

“不，你说过！”

“没有，我没说过！”

“她说过的对吧？”

“是的，我听见了。”

“好吧，那是我……瞎说的！”

那年轻女子注意到了我，走过来问我是否想买什么。她的语气并不殷勤，似乎是出于职责无奈才来招呼我。我谦卑地望着店铺昏暗的入口两侧立着的像东方卫士一样的巨大花瓶，喃喃道：

“不了，谢谢。”

年轻女人给一只大花瓶挪了挪位置，然后又回到两位男士身旁。他们开始接着上一话题继续聊。那女子偶尔侧过头瞄我两眼。

尽管知道自己什么都不会买，我还是在她的店里徘徊着，只是想让自己对她那些瓶瓶罐罐的兴趣看起来像是那么回事儿。随后我缓缓走出店铺，离开市集中央，任凭口袋中的两个一便士和一个六便士硬币叮当作响。走廊的尽头传来说要熄灯了的声音，大厅顶部完全黑了下来。

我凝视着那片黑暗，感觉自己就像是被虚荣心驱动又嘲弄的可怜虫，痛苦和愤怒溢满双眸。

植树的人

[法] 让·季奥诺

秦璐译

如果要判断一个人是否是真正的出类拔萃，得需要花好几年的时间来观察他的所作所为。如果他的行为毫无私心，指导行动的思想宽宏大度，又完全不希求任何回报，并且他还在大地上留下了明显的印记，那么，没错，他就是一个令世人难以忘怀的人。

大约四十年前，我长途跋涉来到阿尔卑斯山下的普罗旺斯高原，那是一个历史悠久，人迹罕至的地方。

这个地区的东南部和南部以杜朗斯河作为分界线，位于希斯特龙地区和米拉伯地区之间；北部以德罗姆河上游为界，从其源头直至迪城；西部以孔塔-弗内森平原和凡度山为界。这个地区包括普罗旺斯省的整个北部地区，德罗姆南部地区和沃克吕兹地区。

那时，我长时间行走在这光秃秃的荒原和沙漠中，在这海拔约为一千二百米至一千三百米的地方，只生长着些野生的薰衣草，其余什么也没有，风景单调而乏味。

在这个地区穿行三天之后，我来到一片极其荒芜的地方，在一个破落村庄的废墟附近停了下来。因为水在两天前就喝光了，现在我急需找到饮水。那些砖砌的老房子，已然倾颓，状如蜂巢。我想这里从前应该有一个泉眼或是一口水井，找来找去，确实有一个泉眼，却已干涸。五六座房子，多年的风吹雨淋，屋顶已被侵蚀殆尽。钟楼坍塌的小教堂，同房子一样排列整齐，显示出这里曾有人居住，而现在却